

财通证券

关于浙江原态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

财通证券作为浙江原态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，通过定期报告事前审核，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：

一、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

（一） 风险事项类别

序号	类别	风险事项	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
1	其他	审计机构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	是

（二） 风险事项情况

德赢（福建）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对浙江原态农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原态农业”或“公司”）2024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非标准审计意见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“三、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

贵公司原最大的股东李山投资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李山集团）因“鄞善温商贷”事件被立案侦查后，所有在温州的相关资料已被鹿城公安局封存，原态农业也因此资金链断裂，2019 年起公司基本处于停产状态。2022 年 10 月 18 日公司新股东叶奇恩通过淘宝网资产交易网络平台拍得挂牌公司 66.2657%的股权及公司 3,426.00 万元的负债。随着新股东及新资金的流入，公司整合资源并重新规划未来发展战略。2024 年，公司已停止农业板块业务且逐步恢复白酒生产经营。但公司白酒的销售规模尚未打开，公司仍存在较大的亏损，账上依旧面临资金短缺的局面。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累计未分配利润余额-59,014,599.63 元，净资产-11,051,371.45 元，2024 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净利润-4,082,887.54 元。贵公司已在财务报表附注“二、2 持续经营”披露了拟采取的改善措施，但

其持续经营能力仍然存在重大不确定性。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。

四、强调事项

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，如财务报表附注十所述，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贵公司因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被施工方申请仲裁，申请金额为人民币 3,182,775.00 元。该仲裁目前仍处于审理阶段，最终仲裁结果很可能对贵公司的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。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。”

二、对公司的影响

相关风险事项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，可能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。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的规定，针对原态农业 2024 年度审计报告中的非标准审计意见，公司董事会、德赢（福建）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均就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出具了专项说明，同时公司监事会就董事会作出的说明发表了意见。

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，已连续两年经审计期末净资产为负值。若公司连续三个会计年度经审计期末净资产均为负值，全国股转公司将终止其股票挂牌。

三、主办券商提示

主办券商已履行持续督导义务，督促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并将持续关注原态农业的财务状况。

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：

关注上述事项，慎重做出投资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原态农业 2024 年度审计报告

财通证券

2025 年 6 月 30 日